

# 山西省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晋汛办〔2022〕47号

## 山西省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做好 2022—2023 年度黄河防凌 工作的通知

忻州、吕梁、临汾、运城市防汛抗旱指挥部，省防指有关成员单位：

我省黄河段即将进入 2022—2023 年度凌汛期。10 月 26 日，黄河防总召开年度防凌工作会议，分析研判防凌形势，安排部署防凌工作。10 月 29 日，国家防办下发《关于做好 2022—2023 年度防凌工作的通知》（国汛办电〔2022〕147 号），对做好本年度防凌各项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11 月 8 日，黄河防总办下发《关于切实做好本年度黄河防凌工作的通知》（黄防总办汛电〔2022〕

60号），对本年度防凌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为贯彻落实国家防总、黄河防总工作部署以及本年度黄河防凌工作会议精神，请你市（单位）充分认清做好黄河防凌工作的重要性，全面扎实做好黄河防凌工作。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是切实提高站位认清形势。**据气象预测，今冬“拉尼娜”现象将持续，有可能面临强寒潮和更复杂的气候条件，黄河凌汛难于预测、难于防守、难于抢险，加之影响凌情变化的热力、水力及河道边界条件等因素复杂多变，防凌形势不容乐观。沿黄四市防指和省防指有关单位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汛救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充分考虑防凌工作存在的不利因素，强化底线思维和极限思维，落实落细防范应对措施，确保我省黄河防凌安全。

**二是强化各级防凌责任落实。**层层压实以行政首长负责制为核心的各项防凌责任制，细化相关单位防凌任务，强化落实防凌责任，确保各项工作有人抓、责任有人承担、问题有人解决，推动责任体系延伸到最基层。沿黄四市防指要加强统一指挥和统筹协调，进一步完善监测预警、信息报送、会商研判、防凌调度、巡查防守、抢险救援等方面工作机制，确保指挥体系运转顺畅。

**三是加强监测预警和会商研判。**要密切监视重大天气过程及气候变化，实时掌握气温和河道水温变化等，充分利用现代化技术手段，对防凌河段开展凌汛期全过程、多要素的监测，全面掌握气温、水温、流量、水位、流凌、封河等情况，为防凌决策提

供科学依据。沿黄市县防指要加强气象、水利、应急等部门联合会商，科学研判防凌形势，强化信息互通共享，团结协作，做好防范应对工作。

**四是认真做好预案、队伍、物资准备。**沿黄各市和相关单位要全面掌握河道、工程等最新情况，结合防凌工作的新形势、新特点，从最不利情况出发，进一步修订完善各项防凌预案，切实提高预案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抓好防凌预案贯彻落实。要进行必要的技术培训和防凌演练，完成与部队、武警及有抢险任务的各部门的联系，明确抢险任务和责任。要提前落实防凌抢险物资、机械设备，视情况预置在险工险段、穿堤涵闸等薄弱部位，提高应对各类突发凌情的主动性。

**五是切实抓好防凌隐患排查整改。**要抓住封河前有利时机，全面开展防凌准备工作，全面摸排天桥库区、临汾壶口瀑布、运城小北干流滩区和三门峡库区等沿黄河段防凌重点，提早清除影响行凌的生产堤、在建桥梁、施工栈桥、临时施工道路及河道堆积物等障碍物。紧盯影响行凌的浮桥、施工栈桥的拆除工作，倒排工期，抢抓进度，避免造成人为卡冰引发严重凌情的不利局面。省防办将派出工作组沿黄四市防指于11月18日前将防凌准备工作情况上报省防办。

**六是加强指挥调度与信息报送。**要严格落实国家防总、黄河防总各项调度指令，综合考虑河道来水、水库蓄水、封河流量及引水计划等情况，按照《黄河防凌调度预案》，做好万家寨、天

桥等水库防凌调度，在确保防凌安全的前提下，统筹兼顾供水、生态、发电等，努力实现水资源配置利用最优化。沿黄市县要按照突发险情灾情信息报告规定，及时报告凌汛突发事件及重要工作信息。请各市各单位结合本地区凌情发展变化，将防凌值班情况(防凌动态)逐日报送省防办，重要情况随时报告。



(联系人及电话：省防办 杨奇杰 0351-6819558  
省水利厅 马中帅 0351-4666333)

电子邮箱：yjtfxkh@163.com 传真：0351-4093897)

(此件公开发布)

抄报：国家防总办，黄河防总办。

山西省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2022年11月10日印发